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20,000,000 元；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 40,000,000 股，转增后股本增至 120,000,000 股。本次不送红股，实施上述分配后，公司母公司报表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实施完毕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80,000,000.00 元变更为 120,000,000.00 元，总股本由 80,000,000 股变更为 120,00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3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公司总股本的变化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000.00元(以下如无特别指明,均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以下如无特别指明,均为人民币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0,000,000.00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0,000,000 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变更具体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7日